

## 九、提供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。

### 1、中、小微企业声明函（非中、小微企业可不提供）；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2022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提档升级（第二批农村粪污一体化处理）示范村试点项目（设备采购）

项目编号：ZXFHZFCG(CS)2022-001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11]181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小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即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小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（或盖章）：徐志宗

日期：2022年12月3日

